

東華三院將軍澳才藝教育中心
有關 2016-2017 年度暑期課外活動取錄事宜

收費通告 2016-023

敬啟者：

貴子弟已獲取錄為課外活動之學員，請 台端填妥回條，連同取錄項目費用支票乙張 (釘在回條後面)，支票抬頭：東華三院，支票背後寫上學生姓名、班別及項目名稱，並著 貴子弟於 6 月 14 日 (星期三) 將回條交班主任處理。並依照日期上課。有關詳情如下：

取錄項目：_____

日期：_____

時間：_____

費用：_____

服飾：_____

集合地點：雨天操場

備註：_____

此致

_____ 班 _____ 家長台鑒



劉秀萍

中心主任：劉秀萍

日期：2017 年 6 月 13 日

✂

收費通告 2016-023

東華三院將軍澳才藝教育中心
有關 2016-2017 年度暑期課外活動取錄事宜
回條

6 月 14 日
必須交回
班主任

敬覆者：

本人知悉並同意敝子弟參加「_____」，費用_____之課外活動，
並當督促敝子弟準時出席及安排敝子弟於活動後

自行回家 / 由家長到校接回家 / 留校繼續參加_____活動

現附上活動費用\$_____支票乙張，支票號碼：_____ (_____ 銀行)。

此覆

東華三院將軍澳才藝教育中心
劉秀萍中心主任

_____ 班 _____ ()

家長：_____ 簽覆

日期：2017 年 6 月 _____ 日

請在適當的 以 表示

< 注意事項 >

1. 學生在報名參加收費活動時，必須以支票繳交費用。
2. 支票抬頭：東華三院。
3. 本中心並不接受期票。
4. 學生可將「活動取錄通告」上列明活動詳細資料部份貼於學生手冊，並依照日期和時間，穿着整齊校服或體育服回校參加活動。
5. 學生須帶備學校八達通咭，並拍咭進入學校，離開學校時必須拍咭。
6. 如要請假，家長必須通知中心。
7. 如因私人理由請假或退出活動，中心將不會退回已繳交之費用。
8. 天文台發出紅色、黑色暴雨警告訊號、八號或以上颱風訊號，活動取消。教育局宣布全日制小學全日停課，全日活動取消。
9. 除非教育局已宣布全日停課，否則當天文台宣布取消紅色、黑色暴雨警告訊號、八號或以上颱風訊號，兩小時後中心活動照常。
10. 當教育局宣佈停課，則該天活動取消，所有補課於 21/8 至 31/8 補回，屆時再作通知。
11. 家長須自行安排 貴子弟於活動後之放學事宜。